

附件3: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

采购单位	罗山县旅游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罗山县旅游发展服务中心罗山县全域旅游对外宣传（信阳东站）项目		
	项目金额	350000元		
	供应商名称	信阳新卫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金艳辉	手机号码	13526883516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省广电总台播出和传输播出调度中心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信阳罗山县全域旅游对外宣传广告投放地为信阳东站，信阳东站属于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所有广告媒体统一归口武汉武铁旅服传媒有限公司经营管理。武汉武铁旅服传媒有限公司授权信阳新卫彩印包装有限公司对信阳东站贵宾通道进行广告经营。因此，信阳新卫彩印包装有限公司是本项目的唯一供应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的条件，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金艳辉		日期 2023 年 2 月 22 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单独分别论述，正楷手工填写。